



學校運動站介紹

宜蘭縣黎明國小

執行成果報告表 /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

執行成果報告表

一、計畫執行

指標	<p>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。 2. 設置項目 (內部配置圖) 3. 設置地點 (位置圖) 4. 經費支用 創意與特色
辦理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(1)設置設施項目一覽表(含教室、設施項目及數量)。 (2)兩間教室內部設施配置圖。 2. 學校平面圖(圖示及文字說明)。 3. 60萬元補助款經費之採購內容。 4. (1)活化空間再運用。 (2)規劃辦理樂活運動週(如:闖關活動、師生比賽、親子比賽等...) (3)辦理全校教師研習(97年1月9日)，加強宣導利用。



圖1：媒體報導



圖1

圖2

圖3

圖4



圖5

圖6

圖7

圖8



圖9

圖10

圖11

圖12



圖13

圖14

圖15

圖16



圖17

圖18

圖19

圖20



圖21

圖22

圖23

影片-01

二、實際使用

指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校有向全校師生說明本案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。 2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。 3.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便捷程度。 4. 有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。 5. 規劃如何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。
辦理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(1)教師朝會、兒童朝會向全校師生報告。 (2)安排全校教師參觀設施(辦理研習)。 (3)安排全校學生參觀設施(闖關卡)。 2. 請師生填寫使用後「意見回饋表」。 3. (1)使用前至體育組登記，方便使用。 (2)填寫使用後「意見回饋表」。 4. (1)請健體領域小組教師，針對此樂活站內各項運動器材設計教學課程。 (2)規劃銜接戶外正式體育活動課程。 5. (1)結合獎勵制度、辦理競賽活動、摸彩。 (2)針對低年級學童及各班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之學生優先使用。 (3)對教師及學生宣導，各項設施有其遊戲時間(尤其是科技機械類運動設施)，避免部分學童佔用太

久。

三、營運管理

指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訂定本案設施使用說明或管理要點。 2. 有指定專人負責管理、指導及維護本案設施。 3. 對社區開放與研訂收費制度。
辦理情形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(1)訂定樂活運動站設施使用說明及管理要點。 (2)各單項器材之使用說明標示牌(含安全事項)。 2. (1)體育組負責管理相關事宜。 (2)規劃設施之維護保養方式。 (3)配合全校志工招募活動，招募運動志工專職管理。 3. 俟全校開放二個月後，進行評估及檢討，再行規劃未來對社區民眾之開放方式及收費制度。
面臨困難或建議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雖然本校擁有多位體育專長教師，可是各老師有其工作職位所須肩負之責任，目前暫定以體育組為總負責管理，再尋求義工家長或有意願服務教師協同管理。 2. 因當初標案時已打契約，各設施皆有保固期限，目前學校並無預算在維護本案設施，若將來保固過後或者是使用不慎損壞，將可能導致機器器材無經費供維修。建議教育部可以酌以補助維護修繕費用。

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

